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13
1999
9



韓非子卷第十七

難勢第四十

問辯第四十一

問田第四十二

定法第四十三

說疑第四十四

詭使第四十五

難勢第四十

慎子曰。飛龍乘雲。騰蛇遊霧。雲罷霧霽。而龍蛇與
螭蟠同矣。則失其所乘也。賢人而謔於不肖者。則
權輕位卑也。不肖而能服於賢者。則權重位尊也。
堯爲匹夫。不能治二人。而桀爲天子。能亂天下。吾



以此知勢位之足恃。而賢智之不足慕也。夫弩弱而矢高者。激於風也。身不肖而令行者。得助於衆也。堯教於隸屬而民不聽。至於南面而王天下。令則行。禁則止。由此觀之。賢智未足以服衆。而勢位足以任賢者也。

文字奇偉
詰難縱橫
愈出而愈
奇真千古
未發之秘
擇一作釋
應慎子曰。飛龍乘雲。騰蛇遊霧。吾不以龍蛇爲不託於雲霧之勢也。雖然夫擇賢而專任。勢足以爲治乎。則吾未得見也。夫有雲霧之勢。而能乘遊之者。龍蛇之材美之也。今雲盛而螭弗能乘也。霧釀

而蟬不能遊也。夫有盛雲釀霧之勢。而不能乘遊者。螭蟬之材薄也。今桀紂南面而王天下。以天子之威。爲之雲霧。而天下不免乎大亂者。桀紂之材薄也。且其人以堯之勢治天下。何以異桀之勢亂天下者也。夫勢者。非能必使賢者用已。而不肖者不用已也。賢者用之。則天下治。不肖者用之。則天下亂。人之惰性。賢者寡而不肖者衆。而以威勢之利。濟亂世之不肖人。則是以勢亂天下者多矣。以勢治天下者寡矣。夫勢者。便治而利亂者也。故周

書曰。毋爲虎傅翼。將飛入邑。擇人而食之。夫乘不肖人於勢。是爲虎傅翼也。桀紂爲高臺深池以盡民力。爲炮烙以傷民性。桀紂得乘肆行者。南面之威爲之翼也。使桀紂爲匹夫。未始行一而身在刑戮矣。勢者養虎狼之心。而成暴亂之事者也。此天下之大患也。勢之於治亂。本末有位也。而語專言勢之足以治天下者。則其智之所至者淺矣。夫良馬固車。使臧獲御之。則爲人笑。王良御之。而日取千里。車馬非異也。或至乎千里。或爲人笑。則巧拙

相去遠矣。今以國位爲車。以勢爲馬。以號令爲轡。以刑罰爲鞭策。使堯舜御之。則天下治。桀紂御之。則天下亂。則賢不肖相去遠矣。夫欲追速致遠。不知任王良。欲進利除害。不知任賢能。此則不知類之患也。夫堯舜亦治民之王良也。復應之曰。其人以勢爲足。恃以治官。客曰。必待賢乃治。則不然矣。夫勢者。名一而變無數者也。勢必於自然。則無爲言於勢矣。吾所爲言勢者。言人之所設也。今曰堯舜得勢而治。桀得勢而亂。吾非以堯桀爲不然也。

雖然非一人之所得設也。夫堯舜生而在上位。雖有十桀紂。不能亂者。則勢治也。桀紂亦生而在上位。雖有十堯舜。而亦不能治者。則勢亂也。故曰勢治者。則不可亂。而勢亂者。則不可治也。此自然之勢也。非人之所得設也。若吾所言。謂人之所得勢也而已矣。賢何事焉。何以明其然也。客曰。人有鬻矛與楯者。譽其楯之堅。物莫能陷也。俄而又譽其矛曰。吾矛之利。物無不陷也。人應之曰。以子之矛。陷子之楯。何如。其人弗能應也。以爲不可陷之楯。

與無不陷之矛。爲名不可兩立也。夫賢之爲勢不可禁。而勢之爲道也。無不禁。以不可禁之勢。與無不禁之道。此矛楯之說也。夫賢勢之不相容。亦明矣。且夫堯舜桀紂。千世而一出。是比肩隨踵而生也。世之治者。不絕於中。吾所以爲言勢者。中也。中者。上不及堯舜。而下亦不爲桀紂。抱法處勢。則治。背法去勢。則亂。今廢勢。背法而待堯舜。堯舜至。乃治。是千世亂而一治也。抱法處勢。而待桀紂。桀紂至。乃亂。是千世治而一亂也。且夫治千而亂一。與

也一作止

治一而亂千也是猶乘驥駒而分馳也。相去亦遠矣。夫棄隱括之法。去度量之數。使奚仲爲車。不能成一輪。無慶賞之勸。刑罰之威。釋勢委法。堯舜戶說而人辯之。不能治三家。夫勢之足用亦明矣。而曰必待賢則亦不然矣。且夫百日不食。以待粢肉。餓者不活。今待堯舜之賢。乃治當世之民。是猶待粢肉而救餓之說也。夫曰良馬固車。臧獲御之。則爲人笑。王良御之。則日取乎千里。吾不以爲然。夫待越人之善海遊者。以救中國之溺人。越人善遊。

遊一作浮

下同

矣。而溺者不濟矣。夫待古之王良。以馭今之馬。亦猶越人救溺之說也。不可亦明矣。夫良馬固車。五十里而一置。使中手御之。追速致遠可以及也。而千里可日致也。何必待古之王良乎。且御非使王良也。則必使臧獲敗之。治非使堯舜也。則必使桀紂亂之。此味非飴蜜也。必苦菜亭歷也。此則積辯累辭。離理失術。兩未之議也。奚可以難夫道理之言乎哉。客議未及此論也。

問辯第四十一

此篇五反
文既奇偉
先秦之文
事理忘盡
如此
論一作語

菜一作萊

或問曰。辯安生乎。對曰。生於上之不明也。問者曰。上之不明。因生辯也。何哉。對曰。明主之國。令者言最賛者也。法者事最適者也。言無二賛。法不兩適。故言行而不軌於法令者必禁。若其無法令。而可以接詐應變。生利揣事者。上必采其言而責其實。言當則有大利。不當則有重罪。是以愚者畏罪。而不敢言。智者無以訟。此所以無辯之故也。亂世則不然。主上有令。而民以文學非之。官府有法。民以私行矯之。人主顧漸其法令。而尊學者之智行。此漸莫沒也。

世之所以多文學也。夫言行者。以功用爲之的。穀者也。夫砥礪殺矢。而以妄發其端。未嘗不中秋毫也。然而不可謂善射者。無常儀的也。設五寸之的。引十步之遠。非羿逢蒙不能必中者。有常也。故有常則羿逢蒙以五寸的爲功。無常則以妄發之中秋毫爲拙。今聽言觀行。不以公用爲之的。穀言雖至察。行雖至堅。則妄發之說也。是以亂世之聽言也。以難知爲察。以博文爲辯。其觀行也。以離羣爲賢。以犯上爲抗。人主者。說辯察之言。尊賢抗之行。

故夫作法術之人。立取舍之行。別辭爭之論。而莫爲之正。是以儒服帶劒者衆。而耕戰之士寡。堅自無厚之詞章。而憲令之法息。故曰。上不明則辯生焉。

問田第四十二

令作今徐渠問田鳩曰。臣聞智士不襲下而遇君。聖人不見功而接上。令陽成義渠明將也。而措於毛伯。公孫亶回。聖相也。而關於州部。何哉。田鳩曰。此無他故。異物主有度。上有術之故也。且足下獨不聞楚

將宋觚而失其政。魏相馮離而亡其國。二君者。驅於聲詞。眩乎辯說。不試於毛伯。不關於州部。故有失政亡國之患。由是觀之。夫無毛伯之試。州部之關。豈明主之備哉。

堂谿公謂韓子曰。臣聞服禮辭讓。全之術也。修行退智。遂之道也。今先生立法術。設度數。臣竊以爲危於身而殆於軀。何以效之。所聞先生術曰。楚不用吳起而削亂。秦行商君而富彊。二子之言已當矣。然而吳起支解而商君車裂者。不逢世遇主之。

民一作心
故一作設

患也。逢遇不可必也。患禍不可斥也。夫舍乎全遂之道。而肆乎危殆之行。竊爲先生無取焉。韓子曰。臣明先生之言矣。夫治天下之柄。齊民萌之度。甚未易處也。然所以廢先王之教。而行賤臣之所取者。竊以爲立法術。設度數。所以利民萌。便衆庶之道也。故不憚亂主閭上之患禍。而心思以齊民萌之資利者。仁智之行也。憚亂主閭上之患禍。而避乎歿亡之害。知明而不見民萌之資。夫利身者貪鄙之爲也。臣不忍嚮貪鄙之爲。不敢傷仁智之行。

先王有幸臣之意。然有大傷臣之實

定法第四十三

問者曰。申不害公孫鞅。此二家之言。孰急於國。應之曰。是不可程也。人不食十日則歿。大寒之隆。不衣亦歿。謂之衣食孰急於人。則是不可一無也。皆養生之具也。今申不害言術而公孫鞅爲法術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責實。操殺生之柄。課羣臣之能者也。此人主之所執也。法者憲令著於官府。刑罰必於民心。賞存乎慎法。而罰加乎姦令者也。此

此篇大意
言申韓偏于法術故不能善治

臣之所師也。君無術則弊於上。臣無法則亂於下。此不可一無。皆帝王之具也。

問者曰。徒術而無法。徒法而無術。其不可何哉。對曰。申不害。韓昭侯之佐也。韓者。晉之別國也。晉之故法未息。而韓之新法又生。先君之令未收。而後君之令又下。申不害不擅其法。不一其憲令。則姦多。故利在故法前。令則道之。利在新法後。令則道之。利在故新相反。前後相悖。則申不害雖十使昭侯用術。而姦臣猶有所譖其辭矣。故託萬乘之勁。

官一作宮

韓七十年而不至於霸王者。雖用術於上。法不勤飾於官之患也。公孫鞅之治秦也。設告相坐而責其實。連什伍而同其罪。賞厚而信。刑重而必。是以其民用力勞而不休。逐敵危而不却。故其國富而兵强。然而無術以知姦。則以其富强也。資人臣而已矣。及孝公商君死。惠王卽位。秦法未敗也。而張儀以秦殉韓魏。惠王死。武王卽位。甘茂以秦殉周。武王死。昭襄王卽位。穰侯越韓魏而東攻齊。五年而秦不益尺土之地。乃城其陶邑之封。應侯攻韓。

韓非子

卷十七

九

八年。城其汝南之封。自是以來。諸用秦者。皆應穰之類也。故戰勝則大臣尊。益地則私封立。主無術以知姦也。商君雖十飾其法。人臣反用其資。故乘強秦之資。數十年而不至於帝王者。法不勤飾於官。主無術於上之患也。

問者曰。主用申子之術。而官行商君之法。可乎。對曰。申子未盡於法也。申子言治不踰官。雖知弗言。治不踰官。謂之守職可也。知而弗言。是謂過也。人主以一國目視。故視莫明焉。以一國耳聽。故聽莫

聰焉。今知而弗言。則人主尚安假借矣。商君之法曰。斬一首者爵一級。欲爲官者爲五十石之官。斬二首者爵二級。欲爲官者爲百石之官。官爵之遷與斬首之功相稱也。今有法曰。斬首者令爲醫匠。則屋不成而病不已。夫匠者手巧也。而醫者齊藥也。而以斬首之功爲之。則不當其能。今治官者智能也。今斬首者勇力之所加也。以勇力之所加。而治智能之官。是以斬首之功爲醫匠也。故曰。二子之於法術。皆未盡善也。

說疑第四十四

者也下脫
註功罪在人四字
凡治之大者。非謂其賞罰之當也。賞無功之人。罰不辜之民。非所謂明也。賞有功。罰有罪。而不失其當。乃在於人者也。非能生功止過者也。是故禁姦之法。太上禁其心。其次禁其言。其次禁其事。今世皆曰。尊主安國者。必以仁義智能。而不知卑主危國者。之必以仁義智能也。故有道之主。遠仁義。去智能。服之以法。是以譽廣而名威。民治而國安。知用民之法也。凡術也者。主之所以執也。法也者。官

之所以師也。然使郎中日聞道於郎門之外。以至於境內日見法。又非其難者也。昔者有扈氏有失度。讙撣氏有孤男。三苗有成駒。桀有侯。紂有崇侯虎。晉有優施。此六人者。亡國之臣也。言是如非。言非如是。內險以賊其外。小謹以微其善。稱道往古。使良事沮。善禪其主。以集精微。亂之以其所好。此夫郎中左右之類者也。往世之主。有得人而身安國存者。有得人而身危國亡者。得人之名一也。而利害相千萬也。故人主左右不可不慎也。爲人

使良以下
十二字一本無

此文共用五
若夫掌起一

主者誠明於臣之所言。則別賢不肖如黑白矣。若夫許由續牙。晉伯陽。秦顚頽。衛僑如。狐不稽。重明。董不識。下隨務光。伯夷。叔齊。此十二人者。皆上見利不喜。下臨難不恐。或與之天下而不取。有卑辱之名。則不樂食穀之利。夫見利不喜。上雖厚賞。無以勸之。臨難不恐。上雖嚴刑。無以威之。此之謂不令之民也。此十二者。或伏死於窟穴。或槁死於草木。或飢餓於山谷。或沈溺於水泉。有民如此。先古聖王。皆不能臣。當今之世。將安用之。若夫關龍逢。

王子比干。隨季梁。陳泄冶。楚申胥。吳子胥。此六人者。皆疾爭強諫。以勝其君。言聽事行。則如師徒之勢。一言而不聽。一事而不行。則陵其主。以語從之。以威。雖身死家破。要領不屬。手足異處。不難爲也。如此臣者。先古聖王。皆不能忍也。當今之時。將安用之。若夫田齊恒。宋子罕。魯季孫。意如。晉僑如。衛子南。勁。鄭太宰。欣。楚白公。周單荼。燕子之。此九人者。之爲其臣也。皆朋黨比周。以事其君。隱正道而行私曲。上逼君。下亂治。援外以撓內。侵下以謀上。

不難爲也。如此臣者，唯聖王智主能禁之。若夫昏亂之君，能見之乎？若夫后稷、臯陶、伊尹、周公旦、太公望、管仲、隰朋、百里奚、蹇叔、舅犯、趙襄、范蠡、大夫種、逢同、華登，此十五人者，爲其臣也。皆夙興夜寐，卑身賤體，竦心白意，明刑辟，治官職，以事其君。進善言，通道法，而不敢矜其善。有成功立事，而不敢伐其勞。不難破家以便國，殺身以安主，以其主爲高天泰山之尊，而以其身爲壑谷牖洧之卑。主有名，明名廣譽於國，而身不難受壑谷牖洧之卑。如此

臣者，雖當昏亂之主，尚可致功，況於顯明之主乎？此謂霸王之佐也。若夫周滑伯、鄭王孫申、陳公孫寧、儀行父、荆羊尹、申亥，隨少師、越種干、吳王孫頴晉陽成泄、齊豎刁、易牙，此十二人者，之爲其臣也。皆思小利而忘法義，進則掩蔽賢良，以陰閭其主，退則撓亂百官，而爲禍難，皆輔其君，共其欲。苟得一說於主，雖破國殺衆，不難爲也。有臣如此，雖當聖王，尚恐奪之。而況昏亂之君，其能無失乎？有臣如此者，皆身歿國亡，爲天下笑。故周威公身殺國。

分爲二鄭子陽身殺國分爲三陳靈公身死於夏徵舒氏荆靈王死於乾谿之上隨亡於荆吳并於越知伯滅於晉陽之下桓公身死七日不收故曰諂諛之臣唯聖王知之而亂主近之故至身死國亡聖王明君則不然內舉不避親外舉不避讎是在焉從而舉之非在焉從而罰之是以賢良遂進而姦邪並退故一舉而能服諸侯其在記曰堯有丹朱而舜有商均啓有五觀商有太甲武王有管蔡五王之所誅者皆父兄子弟之親也而所殺亡

其身殘破其家者何也以其害國傷民敗法圮類也觀其所舉或在山林藪澤巖穴之間或在囹圄縲紲纏索之中或在割烹芻牧飯牛之事然而明主不羞其卑賤也以其能可以明法便國利民從而舉之身安名尊亂主則不然不知其臣之意行而任之以國故小之名卑地削大之國亡身族不明於用臣也夫無數以度其臣者必以其衆人之口斷之衆之所譽從而悅之衆之所非從而憎之故爲人臣者破家殘辟內構黨與外接巷族以爲

譽從陰約結以相固也。虛相與爵祿以相勸也。且與我者將利之。不與我者將害之。衆貪其利。劫其威。彼誠喜則能利已。忌怒則能害已。衆歸而民留之。以譽盈於國。發聞於主。主不能理其情。因以爲賢。彼又使謗詐之士。外假爲諸侯之寵。使假之以輿馬。信之以瑞節。鎮之以辭令。資之以幣帛。使諸侯而淫說其主。微挾私而公議。所爲使者異國之主也。所爲談者左右之人也。主說其言而辯其辭。以此人者天下之賢士也。內外之於左右。其諷一

而語同大者不難。卑身尊位以下之小者高爵重祿以利之。夫姦人之爵祿重。而黨與彌衆。又有姦邪之意。則姦臣愈反而說之曰。古之所謂聖君明王者。非長幼弱也。及以次序也。以其構黨與聚巷族。偪上弑君而求其利也。彼曰何知其然也。因曰。舜偪堯。禹偪舜。湯放桀。武王伐紂。此四王者。人臣弑其君者也。而天下譽之。察四王之情。貪得人之意也。度其行暴亂之兵也。然四王自廣措也。而天下稱大焉。自顯名也。而天下稱明焉。則威足以臨

天下利足以蓋世。天下從之。又曰。以今時之所聞。田成子取齊。司城子罕取宋。太宰欣取鄭。單氏取周。易牙之取衛。韓魏趙三子分晉。此六人臣之弑其君者也。姦臣聞此。蹙然舉耳以爲是也。故內構黨與。外攬巷族。觀時發事。一舉而取國家。且夫內以黨與。劫弑其君。外以諸侯之權。矯易其國。隱正道。持私曲。上禁君。下撓治者。不可勝數也。是何也。則不明於擇臣也。記曰。周宣王以來。亡國數十。其臣弑君。取國者衆矣。然則難之。從內起與從外作。

者相半也。能一盡其民力。破國殺身者。尚皆賢主也。若夫轉法易位。全衆傳國。最其病也。爲人主者。誠明於臣之所言。則雖單弋馳騁。撞鐘舞女。國猶且存也。不明臣之所言。雖節儉勤勞。布衣惡食。國猶自亡也。趙之先君敬侯。不修德行。而好縱慾。適身體之所安。耳目之所樂。冬日單弋。夏浮淫。爲長夜。數日不廢御觴。不能飲者。以筭灌其口。進退不肅。應對不恭者。斬於前。故居處飲食。如此其不節也。制刑殺戮。如此其無度也。然敬侯享國數十年。

兵不頓於敵國。地不虧於四鄰。內無君臣百官之亂。外無諸侯鄰國之患。明於所以任臣也。_{燕君子}噲。召公奭之後也。地方數千里。持戟數千萬。不安子女之樂。不聽鐘石之聲。內不堙汚池臺榭。外不羈弋田獵。又親操耒耜以修畎畝。子噲之苦身以憂民。如此其甚也。雖古之所謂聖王明君者。其勤身而憂世。不甚於此矣。然而子噲身歿國亡。奪於子之。而天下笑之。此其何故也。不明乎所以任臣也。故曰。人臣有五姦。而主不知也。爲人臣者。有侈

用財貨賂以取譽者。有務慶賞賜予以移衆者。有務朋黨徇智尊士以擅逞者。有務解免赦罪獄以事威者。有務奉下直曲怪言偉服瑰稱以眩民耳目者。此五者。明君之所疑也。而聖主之所禁也。去此五者。則譖詐之人。不敢北面談立。文言多實行寡。而不當法者。不敢誣情以談說。是以羣臣居則修身。動則任力。非上之令。不敢擅作疾言謗事。此聖王之所以牧臣下也。彼聖主明君。不適疑物以闕其臣也。見疑物而無反者。天下鮮矣。故曰。孽有

擬適之子配有擬妻之妾。逆有擬相之臣。臣有擬主之寵。此四者國之所危也。故曰內寵竝后外寵貳政枝子配適大臣擬主亂之道也。故周記曰無尊妾而卑妻無孽適子而尊小枝無尊嬖臣而匹上卿無尊大臣以擬其主也。四擬者破則上無意下無怪也。四擬不破則墮身滅國矣。

詭使第四十五

二篇卒復說數四愈論人所未古月天下之可也

聖人之所以爲治道者三。一曰利。二曰威。三曰名。夫利者所以得民也。威者所以行令也。名者上下

之所同道也。非此三者雖有不急矣。今利非無有也。而民不化。上威非不存也。而下不聽從。官非無法也。而治不當名。三者非不存也。而世一治一亂者何也。夫上之所賚與其所以爲治相反也。夫立名號所以爲尊也。今有賤名輕實者。世謂之高。設爵位所以爲賤譽基也。而簡上不求見者。世謂之賢。威利所以行令也。而無利輕威者。世謂之重法。令所以爲治也。而不從法令爲私善者。世謂之忠。官爵所以勸民也。而好名義不進仕者。世謂之烈。

士刑罰所以擅威也。而輕法不避刑戮歿亡之罪者。世謂之勇。夫民之急名也。甚其求利也。如此則士之飢餓乏絕者。焉得無巖居苦身以爭名於天下哉。故世之所以不治者。非下之罪。上失其道也。常譽其所以亂。而賤其所以治。是故下之所欲。常與上之所以爲治。相詭也。今下而聽其上。上之所急也。而惇慾純信。用心一者。則謂之寗。守法固聽。令審。則謂之愚。敬上畏罪。則謂之怯。言時節。行中適。則謂之不肖。無二心私學。聽吏從教者。則謂之

陋。難致謂之正。難予謂之廉。難禁謂之齊。有令不聽。從謂之勇。無利於上。謂之愿。寬惠行德。謂之仁。重厚自尊。謂之長者。私學成羣。謂之師徒。間靜安居。謂之有思。損仁逐利。謂之疾險。躁佻反覆。謂之智。先爲人而後自爲。類名號言。沉愛天下。謂之聖。言太不稱而不可用。行而乖於世者。謂之大人。賤爵祿不撓上者。謂之傑。下漸行如此。入則亂民。出則不便也。上宜禁其欲。滅其迹而不止也。又從而尊之。是教下亂上以爲治也。凡所治者刑罰也。今

有私行義者尊社稷之所以立者安靜也而躁險
讒諛者任四封之內所以聽從者信與德也而陂
知傾覆者使令之所以行威之所以立者恭儉也
不聽上而巖居非世者顯倉廩之所以實者耕農
之本務也而綦組錦繡刻畫爲末作者富名之所
以成城池之所以廣者戰士也今歾士之孤飢餓
乞於道而優笑酒徒之屬乘車衣絲賞祿所以盡
民力易下歎也今戰勝攻取之士勞而賞不霑而
卜筮視手理狐蟲爲順辭於前者日賜上握度量

霑一作占

所以擅生殺之柄也今守度奉量之士欲以忠嬰
上而不得見巧吉利辭行姦軌以倖偷世者數御
據法直言名刑相當循繩墨誅姦人所以爲上治
也而愈疏遠諳施順意從欲以危世者近習悉租
稅專民力所以備難充倉府也而士卒之逃事伏
匿附託有威之門以避徭賦而上不得者萬數夫
陳善田利宅所以戰士卒也而斷頭裂腹播骨乎
平原曠野者無宅容身身歎田奪而女妹有色大
臣左右無功者擇宅而受擇田而食賞利一從上

出所擅制下也。而戰介之士不得職而間居之士尊顯上以此爲教。名安得無卑位安得無危。夫卑名位者必下之不從法令有二心無私學反逆世者也。而不禁其行不破其羣以散其黨又從而尊之用事者過矣。上之所以立廉耻者所以屬下也。今士大夫不羞汚泥醜辱而宦女妹私義之門不待文而宦賞賜所以爲重也。而戰鬪有功之士貧賤而便辟優徒超級名號誠信所以通威也。而主揜障近習女謁竝行百官主爵遷人用事者過矣。

文一作次

大臣官人比周不法行威利在下則主卑而大臣重矣。夫立法令者以廢私也。法令行而私道廢矣。私者所以亂法也。而士有二心私學巖居窓處託伏深慮大者非世細者惑下上不禁又從而尊之以名化之以實是無功而顯無勞而富也。如此則士之有二心私學者焉得無深慮勉知詐與誹謗法令以求索與世相反者也。凡亂上反世者常士有二心私學者也。故本言曰所以治者法也。所以亂者私也。法立則莫得爲私矣。故曰道私者亂道

法者治上無其道。則智者有私辭。賢者有私意。上
有私惠。下有私欲。聖智成羣。造言作辭。以非法令
於上。上不禁塞。又從而尊之。是教下不聽。上不從
法也。是以賢者顯名而居。姦人賴賞而富。賢者顯
名而居。姦人賴賞而富。是以上不勝下也。

韓非子卷第十七 終

韓非子卷第十八

六反第四十六 八說第四十七

八經第四十八

六反第四十六

畏歾遠難。降兆之民也。而世尊之曰賈生之士。學
道立方。離法之民也。而世尊之曰文學之士。遊居
厚養。牟食之民也。而世尊之曰有能之士。委曲牟
知。僞詐之民也。而世尊之曰辯智之士。行効攻殺。
暴懲之民也。而世尊之曰儻勇之士。活賊匿姦。當

歾之民也。而世尊之曰任譽之士。此六民者。世之所譽也。赴險殉誠。歾節之民。而世少之曰失計之民也。寡聞從令。全法之民也。而世少之曰樸陋之民也。力作而食。生利之民也。而世少之曰寡能之民也。嘉厚純粹。整穀之民也。而世少之曰愚戇之民也。重命畏事。尊上之民也。而世少之曰怯懶之民也。挫賊遏姦。明上之民也。而世少之曰謫讒之民也。此六民者。世之所毀也。姦僞無益之民六。而世譽之如彼。耕戰有益之民六。而世毀之如此。此

之謂六反。布衣循私利而譽之。世主聽虛聲而禮之。禮之所在。利必加焉。百姓循私害而訾之。世主壅於俗而賤之。賤之所在。害必加焉。故名賞在乎私惡。當罪之民。而毀害在乎公善。宜賞之士。索國之富強。不可得也。

○古者有諺曰。爲政猶沐也。雖有弃髮。必爲之愛。愛弃髮之費。而忘長髮之利。不知權者也。

夫彈痤者痛。飲藥者苦。爲苦憊之故。不彈痤飲藥。則身不活。病不已矣。

今上下之接無子父之澤而欲以行義禁下則交必有郄矣。且父母之於子也產男則相賀產女則殺之此俱出父母之懷衽然男子受賀女子殺之者慮其後便計之長利也故父母之於子也猶用計算之心以相待也而況無父子之澤乎。

今學者之說人主也皆去求利之心出相愛之道是求人主之過父母之親也此不熟於論思詐而誣也故明主不受也聖人之治也審於法禁法禁明著則官法必於賞罰賞罰不阿則民用官官治

則國富國富則兵強而霸王之業成矣霸王者人主之大利也人主挾大利以聽治故其任官者當能其賞罰無私使士民明焉盡力致死則功伐可立而爵祿可致爵祿致而富賈之業成矣富賈者人臣之大利也人臣挾大利以從事故其行危至死其力盡而不望此謂君不仁臣不忠則不可以霸王矣

夫姦必知則備必誅則止不知則肆不誅則行夫陳輕貨於幽隱雖曾史可疑也懸百金於市雖大

盜不取也。不知則曾史可疑於幽隱必知則大盜不取懸金於市故明主之治國也衆其守而重其罪使民以法禁而不以廉止母之愛子也倍父父令之行於子者十母吏之於民無愛令之行於民也萬父母父母積愛而令窮吏威嚴而民聽從嚴愛之筭亦可決矣且父母之所以求於子也動作則欲其安利也行身則欲其遠罪也君上之於民也有難則用其死安平則盡其力親以厚愛關子於安利而不聽君以無愛利求民之死力而令行

明主知之故不養恩愛之心而增威嚴之勢故母厚愛處子多敗推愛也父薄愛教笞子多成用嚴也

令家人之治產也相忍以饑寒相強以勞苦雖當軍旅之難飢餓之患溫衣美食者必是家也相憐以衣食相惠以佚樂天飢歲荒嫁妻賣子者必是家也故法之爲道前苦而長利仁之爲道偷樂而後窮聖人權其輕重出其大利故用法之相忍而弃仁人之相憐也學者之言皆曰輕刑此亂亡之

術也。凡賞罰之必者，勸禁也。賞厚則所欲之得也，疾罰重則所患之禁也急。夫欲利者必惡害，害者利之反也。反於所欲焉得無惡？欲治者必惡亂，亂者治之反也。是故欲治甚者，其賞必厚矣。其惡亂甚者，其罰必重矣。今取於輕刑者，其惡亂不甚也。其欲治又不甚也。其欲治又不甚也者，此非特無術也。又乃無行。是故決賢不肖愚智之分，在賞罰之輕重。且夫重刑者非爲罪人也，明主之法揆也。治賊非治所揆也。治所揆也者，是治眾人也。刑盜

非治所刑也。治所刑也者，是治胥靡也。故曰：重一姦之罪而止境內之邪。此所以爲治也。重罰者盜賊也。而悼懼者良民也。欲治者奚疑於重刑？若夫厚賞者，非獨賞功也。又勸一國受賞者甘利。未賞者慕業。是報一人之功而勸境內之衆也。欲治者何疑於厚賞？今不知治者皆曰：重刑傷民，輕刑可以止姦。何必於重哉？此不察於治者也。夫以重止者，未必以輕止也。以輕止者，必以重止矣。是以上設重刑者而姦盡止。姦盡止，則此奚傷於民也？所

謂重刑者姦之所利者細而上之所加焉者大也。民不以小利加大罪故姦必止者也。所謂輕刑者姦之所利者大上之所加焉者小也。民慕其利而傲其罪故姦不止也。故先聖有諺曰不躡於山而躡於垤山者大故人順之垤微小故人易之也。今輕刑罰民必易之犯而不誅是驅國而棄之也。犯而誅之是爲民設陷也是故輕罪者民之垤也是以輕罪之爲民道也非亂國也則設民陷也此則可謂傷民矣。

今學者皆道書策之頌語不察當世之實事曰上不愛民賦歛常重則用不足而下恐上故天下大亂此以爲足其財用以加愛焉雖輕刑罰可以治也此言不然矣凡人之取重賞罰固已足之之後也雖財用足而厚愛之然而輕刑猶之亂也夫當家之愛子財貨足用財貨足用則輕用輕用則侈泰親愛之則不忍不忍則驕恣侈泰則家貧驕恣則行暴此則財用足而愛厚輕利之患也凡人之生也財用足則驕於用力上懦治則肆於爲非財治懦一作

用足而力作者。神農也。上治懦而行修者。曾史也。夫民之不及神農曾史亦明矣。

老聃有言曰。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夫以殆辱之故。而不求於足之外者。老聃也。今以爲足民而可以治。是以民爲皆如老聃也。故桀賈在天子。而不足於尊。富有四海之內。而不足於寶。君人者。雖足民。不能足使爲天子。而桀未必以爲天子爲足也。則雖足民何可以爲治也。故明主之治國也。適其時事以致財物。論其稅賦以均貧富。厚其爵祿以盡。

○賢能重其刑罰以禁姦邪。使民以力得富。以事致賚。以過受罪。以功致賞。而不念慈惠之賜。此帝王之政也。

○人皆寐則盲者不知。皆嘿則啞者不知。覺而使之視。問而使之對。則喑盲者窮矣。不聽其言也。則無術者不知。不任其身也。則不肖者不知。聽其言而求其當。任其身而責其功。則無術不肖者窮矣。夫欲得力士而聽其自言。雖庸人與烏獲不可別也。授之以鼎俎。則罷健效矣。故官職者。能士之鼎俎。

也。任之以事而愚智分矣。故無術者得於不用。不肖者得於不任。言不用而自文以爲辯。身不任而自飾以爲高。庸主眩其辯。濫其高。而尊賈之。是不須視而定明也。不待對而定辯也。喑盲者不得矣。明主聽其言。必責其用。觀其行。必求其功。然則虛舊之學不談。矜誣之行不飾矣。

入說第四十七

○爲故人行私。謂之不棄。以公財分施。謂之仁人。輕祿重身。謂之君子。枉法曲親。謂之有行。弃官寵交。

謂之有俠。離世遁上。謂之高傲。交爭逆令。謂之剛材。行惠取衆。謂之得民。不弃者吏有姦也。仁人者公財損也。君子者民難使也。有行者法制毀也。有俠者官職曠也。高傲者民不事也。剛材者令不行也。得民者君上孤也。此八者匹夫之私譽。人主之大敗也。反此八者。匹夫之私毀。人主之公利也。人主不察社稷之利害。而用匹夫之私譽。索國之無危亂。不可得矣。

任人以事。存亡治亂之機也。無術以任人。無所任

而不敗人君之所任。非辯智則修潔也。任人者使有勢也。智士者未必信也。爲多其智。因惑其信也。以智士之計。處乘勢之資。而爲其私急。則君必欺焉。爲智者之不可信也。故任修士者使斷事也。修士者未必智。爲潔其身。因惑其智。以愚人之所憎。處治事之官。而爲其所然。則事必亂矣。故無術以用人。任智則君欺。任修則君事亂。此無術之患也。明君之道。賤德義。賚法術。倒言而詭使。參聽無門戶。人莫能測也。故智者不得詐欺。計功而行賞。程能而

授事。察端而觀失。有過者罪。有能者得。故愚者不任事。智者不敢欺。愚者不敢斷。則事無失矣。察士然後能知之。不可以爲令。夫民不盡察。賢者然後能行之。不可以爲法。夫民不盡賢。楊朱墨翟天下之所察也。千世亂而卒不決。雖察而不可以爲官職之令。鮑焦華角。天下之所賢也。鮑焦木枯。立死若木之枯也。華角赴河。雖賢不可以爲耕戰之士。故人主之察智士能盡其辯焉。人主之所尊能士盡其行焉。今世主察無用之辯。尊遠功之行。索國之

富強不可得也。

博習辯智如孔墨。孔墨不耕耨，則國何得焉。修孝
寡欲如曾史。曾史不戰攻，則國何利焉。匹夫有私
便，人主有公利，不作而養足，不仕而名顯。此私便
也。息文學而明法度，塞私便而一功勞，此公利也。
錯法以道民也。而又賚文學，則民之所師法也。疑
賞功以勸民也。而又尊行修，則民之產利也。惰夫
賚文學以疑法，尊行修以貳功，索國之富強不可
得也。

註：指也下有銘箭

三字百音陌勵

也左傳距

蹕三百古

彌行杖人曰三百亟一作極

摺笏于戚，不適有方鐵鋸。言國軍異器，方摺也。言摺笏之議于戚之舞與夫方摺鐵鋸不相稱適也。升降周旋，不逮日中奏百，狸首射矣。不當強弩趨發，干城距衝，不若堙穴伏藪。古人亟於德，中世逐於智，當今爭於力。古者寡事而備簡，撲陋而不盡。故有珧銚而推車者。珧音堯，屋屬銚之器也。以屋爲銚，卽推輪也。上古摩屋而轉也。古者人寡而相親，物多而輕利易讓。故有揖讓而傳天下者，然則行揖讓，高慈惠，而道仁厚，皆推政也。處多事之時，用寡事之器，非智者之備也。當大爭之世，而循揖讓之軌，非

則為二字
正文

古聖人之治也。故智者不乘推車。聖人不行推政也。法所以制事。事所以名功也。法立而有難。權其難而事成。則立之事成而有害。權其害而功多。則之無難之法。無害之功。天下無有也。是以拔千丈之都。敗十萬之衆。死傷者軍之乘。乘謂其半也甲兵折挫。士卒死傷。而賀戰勝得地者。出其小害。計其大利也。夫沐者有弃髮。除者傷血肉。爲人見其難。因釋其業。是無術之事也。先聖有言曰。規有摩而水摩下脫註。摩者旋而轉圓也。七字

無能學
有必立而曠於實者。言有辭拙而急於用者。故聖人不求無害之言。而務無益之事。人之不事衡石者。非貞廉而遠利也。石不能爲人多少。衡不能爲人輕重。求索不能得。故人不事也。明主之國。官不敢枉法。吏不敢爲私利。貨賂不行者。是境內之事。盡如衡石也。此其臣有姦者必知。知者必誅。是以有道之主。不求清潔之吏。而務必知之術也。慈母之於弱子也。愛不可爲前。不可先以愛養之也然而弱子有僻行。使之隨師。有惡病使之事醫。不隨師則

陷於刑。不事醫則疑於死。慈母雖愛無益於振刑。救死則存子者非愛也。子母之性愛也。臣主之權。策也。母不能以愛存家。君安能以愛持國。明主者。通於富強則可以得欲矣。故謹於聽治富強之法也。明其法禁。察其謀計。法明則內無變亂之患。計得則外無死虜之禍。故存國者非仁義也。仁者慈惠而輕財者也。暴者心毅而易誅者也。慈惠則不忍。輕財則好與。心毅則憎。心見於下。易誅則妄殺。加於人。不忍則罰多宥赦。好與則賞多無功。憎心。

見則下怨其上。妄誅則民將背叛。故仁人在位。下肆而輕犯禁法。偷幸而望於上。暴人在位。則法令妄而臣主乖。民怨而亂心生。故曰。仁暴者皆亡國者也。

不能具美食。而勸餓人飯。不能爲活餓者也。不能辟草生粟。而勸貸施賞賜。不能爲富民者也。今學者之言也。不務本作而好末事。道虛惠以說民。此勸飯之說。勸飯之說。明主不受也。

書約而弟子辯。法省而民訟簡。是以聖人之書必

著論明主之法必詳事盡思慮揣得失智者之所難也無思無慮挈前言而責後功愚者之所易也

明主操愚者之所易以責智者之所難故智慮力

無力勞
字有者

勞不用而國治也

酸甘鹹淡不以口斷而決於宰尹則厨人輕君而重於宰尹矣上下清濁不以耳斷而決於樂正則瞽工輕君而重於樂正矣治國是非不以術斷而決於寵人則臣下輕君而重於寵人矣人主不親觀聽而制斷在下託食於國者也

使人不衣不食而不飢不寒又不惡死則無事上之意意欲不宰於君則不可使也今生殺之柄在大臣而主令得行者未嘗有也虎豹必不用其爪牙而與鼷鼠同威萬金之家必不用其富厚而與監門同資有上之君說人不能利惡人不能害索人欲畏重已不可得也

人臣肆意陳欲曰俠人主肆意陳欲曰亂人臣輕上曰驕人主輕下曰暴行理同實下以受譽上以得非人臣大得人主大亡明主之國有賢臣無重

可立八字
正文

臣賛臣者爵尊而官大也重臣者言聽而力多者也明主之國遷官襲級官爵受功故有賛臣言不度行而有僞必誅故無重臣也

八經第四十八

○一凡治天下必因人情人情者有好惡故賞罰可用賞罰可用則禁令可立禁令而治道具矣君執柄以處勢故令行禁止柄者殺生之制也勢者勝衆之資也廢置無度則權瀆賞罰下共則威分是以明主不懷愛而聽不留說而計故聽言不參則權分

乎姦智術不用則君窮乎臣故明主之行制也天不可測也其用人也鬼如鬼之陰密天則不非既高不測鬼則不困既陰密誰能困之勢行教嚴逆而不違雖逆天下之势之毀譽一行而用也毀譽一行而不議毀譽一行而天下不敢議故賞賢罰暴舉善之至者也賞暴罰賢舉惡之至者也是謂賞同罰異賞莫如厚使民利之譽莫如美使民榮之誅莫如重使民畏之毀莫如惡使民耻之然後一

行其法禁誅於私家不害公罪賞罰必知之知之道盡矣

因情

一曰
収智

(二)力不敵衆、智不盡物、與其用一人不如用一國。
用君之一人之智力也。故智力敵而羣物勝。揣中則不知任衆而用國也。
私勞不中則有過、下君盡已之能、中君盡人之力、
上君盡人之智。是以事至而結智。一聽而公會。聽
不一則後悖於前。後悖於前則愚智不分。不公會
則猶豫而不斷。不斷則事留自取。一聽則毋墮壑
之累。故使之諷。諷定而不怒。是以言陳之由必有
筭籍。結智者事發而驗。結能者功見而謀成敗有

徵。賞罰隨之事成則君收其功。規敗則臣任其罪。
君人者合符猶不親。而況於力乎。事智猶不親。而
況於懸乎。故非用人也不取同。同則君怒。使人相
用則君神。君神則下盡。下盡則臣上不因君。而主
道畢矣。

主道

一曰
結智

(三)知臣主之異利者王。以異爲同者劫。與共事者
殺。故明主審公私之分。審利害之地。姦乃無所乘。
亂之所生六也。主母后姬子姓弟兄大臣顯賢。主

主下有
者字
別審
一作

君幼稱制。后姬子姓則強。庶逼兄弟則公子。擅國大臣代主執物者顯賢則虛名掩君。任吏責臣。主母不放。責於臣廢亂輒禮施異等。后姬不疑分勢。不貳庶適不爭。不令庶子貳嫡也。權籍不失。兄弟不侵。國籍不失。下不一門。大臣不擁。不令一門專制。則不得權。禁賞於下也。外臣必行。顯賢不亂。臣有二因。謂外內也。外曰畏。外臣物皆畏。內曰愛。所畏之求得。所愛之言聽。此亂臣之所因也。外國之置諸吏者。誅其親暱重帑。則外不籍矣。爵祿循功。請者俱罪。則內不因矣。外不籍。內不因。則姦宄塞矣。官襲節而進以至大任智也。其

位至而任大者。以三節持之。曰質。曰鎮。曰固。親戚妻子質也。爵祿厚而必鎮也。參伍賛帑固也。賢者止於質。貪饕化於鎮。姦邪窮於固。忍不制則下失。小不除則大誅。名實當則徑之。生害事外傷名。則行飲食不然而與其讎。此謂除陰姦也。繫曰詭。詭曰易。見功而賞。見罪而罰。而詭乃止。是非不泄。說諫不通。而易乃不用。父兄賢良擣出。曰遊禍。其患鄰敵多資。僇辱之人近習。曰狎賊。其患發忿疑辱之心。生藏怒持罪而不發。曰增亂。其患微幸妄舉。

眩下脫註
此謂起亂
也五字

之人起大臣兩重。提衡而不蹠。曰卷禍。其患家隆
劫殺之難作。脫易不自神。曰彈威。其患賊夫酈毒
之亂起。此五患者。人主之不知。則有劫殺之事。廢
置之事。生於內則治。生於外則亂。是以明主以功
論之內。而以利資之外。是故國治而敵亂。卽亂亡
之道。臣憎則起外。若眩。臣愛則起內。若藥。

起亂亂起

四參伍之道。行參以謀。多揆伍以責失。行參必拆。
揆伍必怒。不拆則瀆上。不怒則相和。拆之微足以

知多寡。怒之前不及其衆。觀聽之勢。其徵在比周
而賞異也。誅罰而罪同。言會衆端。必揆之以地。謀
之以天。驗之以物。參之以人。四徵者符。乃可以觀
矣。參言以知其誠。易視以改其澤。執見以得非常。
一用以務近習。重言以懼遠使。舉往以悉其前。卽
邇以知其內。疏置以知其外。握明以問所闇。詭使
以絕贖泄。倒言以嘗所疑。論反以得陰姦。設諫以
綱獨爲。舉錯以觀姦動。明說以誘避過。卑適以觀
直諂。宜聞以通未見。作鬪以散朋黨。深一以警衆。
二十六術
顛倒難出
欲以得人
之情

心泄。是以易其慮。似類則合其參。陳過則明其固。
知罪辟罪以止威。陰使時循以省衷。漸更以離通
比。下約以侵其上。相室約其廷臣。廷臣約其官屬。
兵士約其軍吏。遣使約其行介。縣令約其辟吏。郎
中約其左右。后姬約其宮媛。此之謂條達之道。言
通事泄。則術不行。

立道

見下曰：
謂不見
也五字

○明主其務在周密。是以喜見則德償。怒見則威
分。故明王之言隔塞而不通。周密而不見。故以一

上道也。下
脫註以彼
之十得吾
之一難則
故曰上者

得十者下道也。以十得一者上道也。明主兼行上
下。故姦無所失。伍官連縣而鄰。謁過賞失過誅。上
之於下。下之於上亦然。是故上下賢賤相畏以法。
相誨以和。民之性有生之實。有生之名。爲君者有
賢知之名。有賞罰之實。名實俱至。故福善必聞矣。

參言

○聽不參則無以責下。言不督乎用。則邪說當上。
言之爲物也。以多信不然之物。十人云疑。百人然
乎。千人不可解也。呐者言之疑。辯者言之信。姦之

食土上取資乎衆。籍信乎辯。而以類飾其私。人主不饜忿而待合參。其勢資下也。有道之主聽言督其用。課其功。功課而賞罰生焉。故無用之辯不留朝。任事者知不足以治職。則放官收說大而誇則窮端。故姦得而怒無故而不當爲誣。誣而罪臣。言必有報。說必責用也。故朋黨之言不上聞。允聽之道。人臣忠論以聞姦。博論以內一。人主不智。則姦得資。明主之道。已喜則求其所納。已怒則察其所構。論於已變之後。以得毀譽公私之徵。衆諫以效。

聞一作間

行一作施
智使君自取一以避罪。故衆之諫也。貶君之取也。無副言於上。以設將然。今符言於後。以知謾誠。明主之道。臣不得兩諫。必任其一。語不得擅行。必合其參。故姦無道進矣。

聽法

七官之重也。毋法也。法之息也。上閭也。上閭無度。則官擅爲。官擅爲故奉重無前。奉重無前則徵多。徵多故富。官之富重也。亂功之所生也。明主之道。取於仁。能任事。賢於官。能守官。則賞於功。言程王。

喜俱小利。不當主怒俱必害。則人不私父兄。而逞其仇讐。勢足以行法。奉足以給事。而私無所生。故民勞苦而輕官。任事者毋重。使其寵必在爵。處官者毋私。使其利必在祿。故民尊爵而重祿。爵祿所以賞也。民重所以賞也。則國治刑之煩也。名之繆也。賞譽不當則民疑。民之重名。與其重賞也均。賞者有誹焉。不足以勸。罰者有譽焉。不足以禁。明主之道。賞必出乎公利。名必在乎爲上。賞譽同軌。非誅俱行。然則民無榮於賞之內。有重罰者必有惡。

名。故民畏罰所以禁也。民畏所以禁。則國治矣。

類柄

八行義示則主威分。慈仁聽則法制毀。民以制畏上。而上以勢卑下。故下肆狠觸而榮於輕君之俗。則主威分。民以法難犯上。而上以法撓慈仁。故下明愛施而務賊紋之政。務爲貨賊是以法令曠。尊私行以貳主威。行賊紋以疑法。聽之則亂治。不聽則謗。主故君輕乎位。而法亂乎官。此之謂無常之國。明主之治。臣不得以行義成榮。不得以家利爲功。功

狠觸下脫
註俠以武
犯禁五字

名。主必出於官法。法之所外。雖有難行。不以顯焉。故民無以私名。設法度以齊民。信賞罰以盡能。明誹譽以勸沮。名號賞罰法令三隅。故大臣有行。則尊君。百姓有功。則利上。此之謂有道之國也。

韓非子卷十八

終

